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按照西峡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西财购〔2022〕 7号的要求，对于西峡县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 ） 的，无需再提交上述第四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本公司财务核算，规范公司财务运行，建立有效的财务监督机制，严格执行国家财务制度，促进财务管理的规范化、程序化，不断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财务管理的任务是妥善保管及合理使用资金，加强财务核算，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实行财务监督，维护财经纪律，依法纳税，妥善处理各方面财税外部关系，进行财务分析，参与经营决策，安全保管财务档案，提高管理水平，促进企业发展。

第三条 本制度适用于河南省祎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各项目部另行制定财务管理制度，不适用本制度。

第二章 货币资金控制办法

第四条 岗位职责及审批权限

一、岗位职责分工

1、财务部设置专职出纳员，负责办理货币资金的收付业务。会计不得兼任出纳。出纳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除登记现金、银行存款日记账外，不得兼管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2、所有现金和银行存款的收付，都必须通过会计在审核原始凭证无误后填制记账凭证，然后由出纳员复核检查审批手续是否完整后办理收付款，并在原始凭证上加盖“现金收讫”“银行收讫”或“现金付讫”“银行付讫”戳记。

3、根据单位具体情况不定期安排出纳岗位轮换。

4、单位不得由一人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全过程。

二、货币资金支付的审批权限

1、（1）日常费用、工程款，总经理审批；

（2）材料所付款、与原公司有关项目付款、前期债权债务有关付款，董事长审批。

2、审批人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审批，不得超越审批权限。

3、办理货币资金支付的经办财务人员应当忠于职守，廉洁奉公，遵纪守法，客观公正，按照审批人的批准意见办理货币资金业务。对于审批人超越授权范围审批的货币资金业务，经办财务人员有权拒绝办理。

三、办理支付。出纳员根据审核无误的支付申请，按规定办理货币资金支付手续，及时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凡未经审核人员签章的凭证，出纳员不得受理。

1、各部门的货币资金支出，必须取得合法的发票单据，并注明用途，经经办人签名（如有实物内容的发票，还要验收人验收签名）、并经会计人员对票据的有效性进行审核、部门负责人签署确认通过，报有最终审批权的审批人在授权范围内审批后，方可办理货币资金支付手续。

（1）材料采购、设备采购、油料配件采购、工程款支付等，一般情况下，实物资产采购发票单据必须根据原始凭证办理与实物相符的入库手续，由经办业务部门按上述程序送部门负责人审批签名后，方可到财务部办理货币资金支付或借款冲销手续。

（2）其他的费用报销，必须附有真实完整的报销说明，报单位负责人审批签名后，方可到财务部办理货币资金支付手续。

2、各部门已取得发票但暂不付款的必须按有关程序办理手续及时交财务部挂账，以便正确计算当月成本。

第五条、货币资金收支、保管由财务部专职出纳员负责，其他人未经授权不得经管货币资金。

第六条 现金、银行存款、账户U盾、票据及印章管理

一、本公司必须依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每日现金余额不得超过限额。超过库存限额的现金必须及时存入银行。

二、本公司现金的规定：无特殊情况，一律不使用现金。

三、凡涉及到新增银行账户或注销银行账户的事项均由出纳人员提出申请，交财务部负责人及公司分管领导审批后办理。

四、出纳应定期到各开户银行领取“银行对账单”，与银行日记账核对，查找差异并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交财务部负责人备案。核对编制工作一月不得少于一次。

五、出纳员每日清点库存现金实存数，并与账存数核对，保证账款相符。发现不符，及时查明原因，作出处理。

六、出纳员应根据银行支票编号按顺序签发，未使用的空白支票应妥善保管。作废支票应加盖“作废”戳记并与存根联一起保存。同时应设置支票登记簿，对已经使用和作废的支票要在登记簿上作详细记录。

七、银行预留印鉴及账户U盾分别由两人掌管，公司董事长名章及制单由出纳员保管，财务专用章及复核U盾由财务部指定专人保管并登记用印档案

第七条 应收款项管理

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备用金等应收往来账目明细余额，于每月末同财务月报一同报出；

二、对应收往来账目应进行账龄分析，并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分析表注明往来账款项目内容及未能及时清理原因。并按期提交相关责任人及主管领导督促清理。

三、对以前年度往来提出清理意见，上报公司处理。本年度发生而迟延清理的往来要明确责任人，做出应收款项清理意见，在计划期内完成清理，以保障应收往来款资金的及时回笼。

第三章 报销审批及管理办法

第八条 报销项目具体规范

一、市内交通费报销规定：

- 1、超出报销期一个月的出租车票不予报销。（滴滴打车可使用电子发票）
- 2、交通费报销说明中要注明支出时间、行程区域及事由，特别是报销事由一定要写清楚（写在发票背面）。
- 3、部门负责人有责任对报销事由的真实性、合理性负责，对于不真实、不合理的报销金额不予审核签字。

二、业务招待费报销规定：

- 1、报销凭证后要附有招待费用详细报销说明，说明所发生招待事由，时间，地点，人员数量等（写在发票背面）。
- 2、部门负责人对所发生招待费的真实性、合理性负责，业务招待费用的发生需由分管副总及以上领导批准后方可进行。如果根据实际情况需要调整招待标准，则必须提前申请获得相关领导批准后方可支出。

三、差旅费支出报销规定：

- 1、差旅费支出报销严格执行公司差旅费制度规定标准，对于无特殊原因的超标准支出，由出差人员自理。
- 2、出差人员需发生临时性支出时，要及时向分管副总请示，并得到同意后，方可支出。

四、私车公用车辆费用报销规定：过路费、停车费由用车部门列支报销。相关部门负责人对车辆费用发生的真实性、合理性负责。

五、专项费用报销规定：专项费用归口各主管部门管理，报销时必须经主管部门领导审签。主管部门领导对其归口管理的专项费用的真实性、合理性负责。

第九条 报销业务操作规范

一、财务部门在收到报销单据时，按照报销流程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财务处理。

二、发生借款或申请款项时，填制“借款单”，其中“借款理由”一栏要有详细的用款说明，经相关领导审批后可借支款项。

三、员工借款应及时报销，原则上应在取得报销单据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报销手续。会计应及时督促各欠款人清理账目，应遵循“前款不清，后款不借”及“有借款时报销不予付现”的原则，避免呆账死账的发生。确有特殊原因无法及时报销者，须经分管副总批准后，可延迟报销，但需做出最后报销期限承诺。

四、为方便公司各部门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公司领导及各部门可按规定标准从财务部借用业务备用金。

- 1、业务备用金可在一个年度内周转使用，每次发生业务支出时报销补足。
- 2、业务备用金的具体借用标准如下：副总经理备用金 10000 元，各部门备用金 5000 元。
- 3、各部门备用金的借款人只能为部门负责人。
- 4、所有业务备用金年终收回，具体清缴时间由财务部负责通知办理。
- 五、对于支出金额在 50000 元以上的报销或借款，要提前一天通知财务部，以便备款。

六、财务报销必须凭据相关合法票据。下列票据财务不予报销：

- 1、内容填写不全，字迹不清或有明显涂改迹象的票据；
- 2、无对方财务专用章及税务监制章的发票；
- 3、数量、单价、金额不明确的票据；

八、所有财务单据要一律用碳素笔填写，否则视为无效票据。

九、报销审批签字流程如下：

1、所有涉及固定资产采购、业务招待费性质的报销，一律付有申请单方可报销。

2、除上述两项报销内容外的其他报销事项，其报销审批流程如下：

(1) 经办人签字，对本人所填报销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无票需顶票内容，需先写好详细情况说明提前请总经理签字批准；

(2) 经办人所在部门领导审批，如费用要计入其他部门，还应有相关部门领导签字，审批者应确切了解费用发生情况，并签字认可该费用计入本部门；

(3) 会计审核，审核重点是票据的真实性，票据金额是否与费用报销单上填写的报销金额相符，报销内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制度规定；

(4) 财务负责人审核，对会计审核的内容再做进一步复核；

(5) 总经理审核批准报销。

签字流程办理完毕之后，报销人持签字完整的费用报销单至出纳处办理付款手续。

备注：审批流程中坚持“下一级对上一级负责”的原则，不允许出现空档。

第十条 出差审批管理

一、为保证工作需要和提高出差效率，坚持先审批后出差的原则。



二、部门工作人员或部门负责人需外出学习培训，须提出申请报分管副总批准，报综合管理部备案，方可外出。

第十一条 出差预借支管理

一、借款人须按照出差所办事项与差旅费用合理预计出差借支款。

二、借款单须详细说明预计费用情况，以备审批人审核。审批人在各自的权限内进行审批。

三、借款人的第一审批人必须根据出差业务所需严格控制借款限额，超限额借款不能及时归还时，第一审批人与借款人承担同样责任。

四、出差人员出差归来必须于回公司之日起两周内到财务部门报帐，并及时清理其所借款项。

五、出差回来两周内未能报帐者，财务部应以书面形式向借款人下达催款通知，催款通知下达一周仍不报销者（如果财务无法掌握出差者准确的回来时间，则不再出具催款通知，以综合管理部审核时间为准），财务部将借款金额从当月工资中扣除。确有特殊原因无法及时报销者，经分管副总批准后，可延迟报销，但需做出最后报销期限承诺。

第十二条 出差费用管理

一、一般工作人员出差不得乘坐火车软席、高铁动车一等座、特等座、轮船二等船舱及飞机，特殊情况需乘坐火车软席、高铁动车一等座、特等座、轮船二等船舱及飞机的，须经分管副总以上领导审批。所有项目差旅费需在项目上报销，公司一律不承担。

二、出差人员到设有本系统办事机构的地区出差必须住在办事处，如果擅自发生在外住宿费用，则一律自行承担。

三、培训、教育费用由综合管理部审签，从培训预算经费中列支，培训期间不享受交通费补助。如培训费中含伙食费时，不再享受伙食补助。

四、参加会议，按照会议统一规定住宿，住宿费不论是否超支，实报实销。会议期间不享受出差伙食补助费、交通补助。

五、出差期间的市内交通费按规定给予，包干使用，不再凭据报销。出差人员经批准乘坐飞机者，其乘坐往返机场的专线客车票（如无专线客车可乘坐出租车）凭据报销。自带交通工具出差人员（包括随乘），不报销市内交通费。

六、出差人员按标准给予出差伙食补助费。如果在办事机构就餐的，出差人员一律不享受出差伙食补助，但如在办事机构就餐不足一天的，则按实际误餐情况给以伙食补助，补助标准为早餐 5 元/人，午餐晚餐 20 元/人；如果有业务招待用餐费发生，则按补助标准相应扣除。

七、乘坐交通工具、市内交通费补助、出差伙食补助、住宿费标准见附表。各种补助可以同时享受。

八、出差目的地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中补助发放标准的，按在目的地实际停留天数计发补助。

第十三条 报销管理：按差旅费报销专用流程办理报销。

附表1 乘坐交通工具标准:

项 目	汽 车	火 车	飞 机
总经理	无限制		
副总级管理人员	无限制	软卧、高铁动车一等座	经济舱
其他人员	长途班车	硬卧、高铁动车二等座	

附件2 市内交通费补助

实报实销;

带车(包括随行人员), 不予补助;

常驻外地人员, 不予补助。

副总以上领导及其随行人员: 实报实销, 不予补助。

附件3 伙食补助

副总以上领导及其随行人员: 由领导实报实销, 不予补助。

其他人员: 45 元/天, (随副总以上领导出差的其他人员, 不予补助)

附件4 住宿费标准

项 目	一类地区	二类地区	三类地区	备 注
总 经 理	实报	实报	实报	
副总级管理人员	实报	实报	实报	
部门经理、副经理	240	200	150	两人以上同行出差按标准的60%报销(异性除外)
其他人员	200	150	120	两人以上同行出差按标准的60%报销(异性除外)

一类地区为香港、澳门、深圳、珠海、海口、三亚、北京、上海、广州。

二类地区为省会、直辖市及自治区政府所在城市。

三类地区为除一、二类地区以外的地区。

注：1、总经理助理按副总经理标准执行。

2、低级别员工随高级别员工一同出差，各项费用标准按高级别员工标准执行。



第四章 员工工资发放管理办法

第十四条 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员工工资的计算和编制，财务部负责根据办公室编制的审批后的工资表发放员工工资；

第十五条 财务部出纳根据审批手续完整的工资发放表在每月 10 日将工资表通过银行网银发放。

第十六条 每月 10 日为上月工资发放日，发放上月 1 日——上月 31 日的工资，遇节假日提前至节假日前发放，特殊情况除外。

第十七条 新入职员工由财务部出纳根据公司综合管理部提供的员工个人资料及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向开户银行申请办理工资卡，如本人有开户行的银行卡，需将卡号提交综合部，交财务部进行备案。

第十八条 新办的工资发放卡在每月 5 日前由员工本人到综合部处签名领取，领取时签字并按手印。

第十九条 已在财务部进行备案的工资卡，无特殊原因不得随意更换。

第二十条 工资卡原则上禁止他人代领，如有特殊原因确需他人代领的，代领人必须在领取时出具被代领人的书面委托书、代领人及被代领人的有效身份证原件，综合部将双方身份证复印后留存。

第二十一条 工资以现金形式发放时必须本人签字确认，原则上不得代领，如有特殊原因确需他人代领的，代领人必须在领取时出具被代领人的书面委托书、代领人及被代领人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出纳将双方身份证复印后留存。

第二十二条 综合管理部在每月 10 日以前将员工工资条发放至员工手中。

第二十三条 员工有借款未归还时，按照借款管理办法需从工资中扣收借款，公司发放工资时将按相关规定从工资中扣收，并向员工开具收据。

第二十四条 离职员工如已办理完离职手续的，工资可随当月工资一起发放。

第二十五条 离职员工未办理完离职手续的，综合管理部应及时通知财务部暂缓发放当月工资，待离职手续办理完毕后，持领款单经公司综合管理部签字认可，由会计审核，财务经理审批后，到出纳处领取暂缓发放的工资。

第二十六条 月末未发放完毕的工资，财务部予以挂账。

第五章 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

第二十七条：投标保证金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由公司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第二十八条：投标保证金由业务员按财务要求办理审批手续后才能汇出，招标文件无特殊要求的均由电子银行渠道汇出，出纳人员制单，再由会计人员复核，确保汇出投标保证金准确无误。

第二十九条：投标项目结束后业务员及时跟踪投标保证金的退回情况，财务人员确认收到招标人退回的投标保证金后应及时通知业务员并核实相关投标费用的收取情况，业务员确认费用结清后才能办理保证金退回手续。

第三十条：退回投标保证金时，出纳人员应仔细核对退回账号信息必须与原汇入账号信息保持一致才能办理，并保留汇款凭证。

第三十一条：公司所有汇出保证金的工程名称、金额、汇入地点、退回时间，工程开标时间、开标费金额等，财务人员必须详细登记于《保证金收付明细表》中，并定期送报。

第六章 工程款拨付管理制度

第三十二条：公司在投标活动中，若投标项目工程中标，公司各部门之职责为：

- 1、经营部职责：经营部相关人员将中标工程情况、证件质押情况向工程部门、财务部门以及综合部门进行告知、备案；
- 2、工程部职责：负责中标项目档案文件的收集（如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并与实际承包人签订《项目管理内部承包合同》并建立在建项目管理台账，并负责督促中标工程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安全生产，出现安全事故或迎接上级检查时，主动配合处理、跟进；
- 3、财务部职责：财务部门应根据《项目管理内部承包合同》财务管理条款建立中标项目财务管理台账和税务筹划，并负责监督中标工程财务状况，按照既定流程拨付工程款项、收取相关费用、监督工程实际承包人税务缴纳情况；

第三十三条：当收到甲方所支付的中标工程工程款时，具体拨付应按以下流程执行：

- 1、出纳人员确认工程款到账后，中标项目实际承包人提出项目用款申请，将《项目用款申请及审批表》和《项目结算单》如实填写签字按手印并附相关合同文件等手续后提交工程部审核，（见附件）
- 2、工程部根据现场负责人中标工程的监管档案记录，核实项目用款的真实合理合规性后签署意见；
- 3、财务部根据项目用款申请，审核税务要求相关事项合法合规性，并减去相关应收、应暂扣、应处罚的金额，计算确定该次应拨付之工程款金额报总经理审批通过后拨付给相关方；
- 4、款项拨出之后，出纳人员将填制完成之后的《项目用款申请及审批表》和《项目结算单》复印一式三份，分别交与财务部、工程部、综合部。

第三十四条：：工程款中，若有暂扣款项，当暂扣事项消除时，应执行以下退回流程：

- 1、暂扣事项指工程实际承包人未能缴清税款；未能交回证件、工程资料；以及暂扣的安全施工保证金等；当公司暂扣部分工程款之后，该暂扣部分应存入公司专门账户，在退回实际承包人之前不得动用。
- 2、当工程实际承包人已缴清未缴税款、交回暂押证件及工程资料、工程顺利完工通过验收无后续问题时，暂扣事项消除，则应向工程实际承包人退回相应暂扣金额；

3、暂扣事项消除后，暂扣执行部门填写本部门保留原该笔工程款的《项目用款申请及审批表》之最后一栏，并签字，交与出纳人员。

4、出纳人员执行相关退回暂扣款项事宜。

第七章 公司业务收入管理制度

第三十五条：开标费用收入管理方案

1、若公司所参与投标工程未能中标，招标人将退回我公司所汇出的投标保证金，当收到该笔退回之投标保证金时，出纳人员应确认相应开标费用及手续费结清之后，才能将该笔投标保证金退回至实际持有人。

2、出纳人员应开具该笔开标费用之收据，作为财务原始凭证，会计人员应在收据上签字。

3、出纳人员应填制《保证金收付明细表》中有关开标费用的项目，并与经营部相关人员核对，核对无误后，经营部相关人员应在《保证金收付明细表》中签字。

第三十六条：工程管理费用、证件挂靠费用管理方案

1、若公司所参与投标工程中标，财务部门应与工程实际承包人签订《项目管理内部承包合同》，合同中应明确规定该工程所收管理费比率及证件挂靠费用金额。

2、收到该工程首笔工程款时，财务人员应收取合同所规定的管理费用及证件挂靠费用。

3、证件挂靠费用收取时间按中标通知书日期开始至工期结束为止。

4、注册建造师证件挂靠费用按聘用合同约定的金额支付给注册建造师本人，作为其证件的使用费用。

5、收取工程管理费用和证件挂靠费用时，出纳人员应开具该笔费用收据，作为财务原始凭证，会计人员应在收据上签字。

第三十七条：分公司承包费用管理方案

1、公司可在异地设立分公司办事处，办事处设立时，财务部门应根据承包合同，向分公司承包人收取承包费用。

2、当承包期限到期时，财务部门应告知分公司承包人，如分公司承包人继续承包，则在新一年的承包合同签订时，按照合同收取承包费用。

3、收取承包费用时，出纳人员应开具该笔承包费用之收据，作为财务原始凭证，会计人员应在收据上签字。

第三十八条：处罚收入管理方案

1、当分公司承包人或者工程实际承包人违反合同规定、使得公司遭受损失时，公司可对分公司承包人或者工程实际承包人进行处罚。

2、当分公司承包人或工程实际承包人未经公司允许私自以公司名义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时，工程实际承包人违反安全施工管理规定，而出现安全事故或在各项检查中未能通过导致公司被通报批评或遭受处罚等情况时，公司有权根据合同规定对分公司承包人或工程实际承包人发出处罚通知，再其暂扣款项或工程款、保证金中扣除相应处罚金额。

3、若出现处罚情况，财务部门应向分公司承包人或工程实际承包人发出处罚通知书。

4、收取处罚金额后，出纳人员应开具该笔处罚费用之收据，作为财务原始凭证，会计人员应在收据上签字。

第八章 财务报告及财务分析管理

第三十九条 财务报告制度

一、单位要根据会计制度的规定和经济业务活动的具体要求，设置：

1、月度报表。包括：（1）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有关附表及附注，对内报送还包括：财务报表经营情况说明、工程款支付明细汇总表、主要费用明细表、营业收入明细表、应收应付往来明细表等。（2）月度资金使用计划汇总表。（3）月度资金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2、年度报表。包括：（1）年度财务决算系列报表。有资产负债表、损益表、资金增减变动表、债权债务分析表，工程成本分析表，主要材料分析表，部门费用明细表，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货币资金清查表等。（2）财务预算系列报表。（3）年度资金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3、日常业务报表。

4、其他需要报送的财务报表资料。

二、报表应根据准确无误、登记完整、结帐后的各类帐簿记录及其它有关资料编制。具体要求为：

1、数字真实。在编制会计报表之前发生的全部会计业务都要登记入帐，同时结出各个帐户的本期发生额和期末余额，然后核对帐目，保证帐证相符和帐帐相符。同时清查盘点财产物资、往来款项、存款、借款等，保证帐单相符，在此基础上编制会计报表，完成之后，还应检查帐簿记录与报表数字、报表与报表之间有关数字是否衔接一致，以保证会计报表的真实性。

2、计算准确。报表中需要填列的有关数字，必须按规定计算填列。对有对应关系的数字，要认真复核，按照规定的逻辑关系核对相符，表中各行、各列的明细数，要与小计、合计、总计复核相符。

3、内容完整。会计报表必须按照统一的规定的报表种类、格式和内容编制；对规定编制的各种会计报表，都必须编报齐全；无论是表内项目还是补充资料，都必须填列齐全。

4、报送及时。必须按照规定的期限和程序及时编制和报送会计报表。月份会计报表应于月份终了后十日内报出；年度会计报表（决算）应按照公司决算通知要求的期限报出。

三、在调查、总结、分析的基础上编制财务情况说明书。财务情况说明书主要说明本单位收入、支出，结余及其分配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本阶段的财务工作、对本期或者下期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下一步的工作打算、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财务情况说明要求有事实、有总结、有分析、具有建设性。

第九章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第四十条 会计档案归档管理

一、每年形成的会计档案（包括会计凭证、会计账簿、银行对账单、纳税资料、会计报表、其他会计核算资料 and 电算化电子存储介质，各种收据、出入库单、领用单、销售单等单据的存根联），应由财务部门按照归档的要求负责整理立卷或装订成册。

二、会计凭证。记账人员对会计凭证逐笔登完账后，将记账凭证按月整理，分类按顺序号装订成若干册，每本的厚度约为 2-3 公分，每本为一卷。整理装订时，必须将金属物剔除，做到装订整齐、美观、坚固和规范。

三、会计账簿。包括现金日记账、银行存款日记账、总分类账和明细分类账。每年会计年度终了，由记账人员整理装订。属订本式的账簿，应贴上封面；属活页式的账簿，应加以整理，将空页抽出，用线绳装订成册，一般一年装订成一本。如果明细分类账的账页过多，也可以装订成多本。各类账簿贴上封面后，均要写明使用单位、年度和账簿名称。使用活页式账簿，装订后再编写账页顺序号，应附“启用表”和目录，注明每个账户的名称和页次。每本账簿立为一卷。

四、会计报表。公司财务部按规定定期编报月报、季报和年报。月报上报后，财务部留存一份，按年集中装订成册。季度和年度会计报表按一、二、三季度和年度分别装订成册，每册为一卷。

五、各种单据的存根联应根据类别、序号，编制目录，同时装订整齐，每 100 页为一卷。

六、其他会计档案。包括：

1. 文书部分

- (1) 各种经济合同、协议、担保书及其附件
- (2) 年度财务工作计划，年度财务工作总结，财政、财务、税务工作会议文件及资料；
- (3) 各种财务分析资料（包括资金分析、经济活动分析、成本情况分析）；
- (4) 各种调查报告和典型经验；
- (5) 资信证明；
- (6) 各项工程决算资料；
- (7) 财务部门会议记录本；

(8) 各种投标保证金；

(9) 成建制划转、撤销、合并单位的全部交接资料。

2. 年度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完成情况报表（包括统计、质量、劳动工资、安全生产、设备情况、科技成果及效益等）；会计达标升级申报、验收、审批表；报废后的固定资产卡片；各种台账等。

3. 财务档案包括：证照原件或复印件（营业执照正副本、机构代码证等证照归属有关部门保管的，则应提交复印件由财务部归档）、贷款卡、公司章程、验资报告、验资进账单、股本使用进账单、股权变更决议、股权转让协议、章程修正案、工程预算、决算、设计图纸以及设计变更情况、月度财务报表、年度财务报表等公司重要基础资料，产权证书（房产证、土地使用证、车辆行驶证）等，以及上述重要资料的变更、变化过程、记录结果，这些档案原件，财务部除必须装订进入凭证的外统一由综合管理部保管（财务部门如因自用而不能提供原件的，则必须向综合管理部提供清晰的复印件），财务部门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向综合管理部借阅或复印。

以上这些会计资料和报表，由经办人在每一项业务完成时及时整理存档；也可以一年整理一次，分类装订。存档前，要经财务部门负责人审查签字后方能存档。

第四十一条 会计档案的保管

1、公司财务部应设会计档案室，由财务部档案员负责保管。每年会计年度终了后所有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等所有会计资料移交公司会计档案室负责保管。

2、会计档案在年度终了时要由主管会计人员填制会计档案目录进行年度档案整理，各类资料经办人要整理装订，分类填制会计档案目录，写明案卷号，一切手续完备后，保管人员才能接收。

3、会计档案的存放应该做到：防火、防潮、防虫、防鼠、防霉变、防盗。不允许随便堆放，保证会计档案完整无损。

4、会计档案管理人员要根据业务类别建立统一的档案管理目录，借用、查阅、复印档案均必须办理审批、登记备案。

第四十二条 会计档案的移交

1、会计档案保管人员，应相对稳定。如果保管人员有变动，必须办理交接手续后才能离开。交接时移交人与接替人应按会计档案目录逐一点交。如发现会计档案有短缺，应由移交人负责找齐，如有丢失，移交人应查明原因，承担责任。点交清楚后应由双方在移交表上签字，并由财务部负责人监交。

2、撤销项目的会计档案移交。被撤销项目的会计档案应经被撤销公司财务部审查后，编制会计档案移交清册，移交公司档案室。

3、被合并单位的会计档案移交。被合并单位应编制移交清册移交给合并单位。双方经办人按移交清册进行点交后，双方经办人和负责人在移交清册上签字，公司财务部指派专人监交。

4、各项目部会计档案三年以后一律编制会计档案移交清册，移交公司档案室。

第四十三条 会计档案保管年限

会计档案的保管年限，按《会计档案保管年限表》执行。保管年限期满后方能销毁。会计部门保管的其他会计档案，各种契约、工程决算资料、会计记录本永久保存；其他档案按其使用价值由各单位自定保管年限，一般不少于2年。

第四十四条 会计档案借阅批准权限

1、本公司财务部门内部人员借阅会计档案。会计档案存放在本公司财务部门的，档案保管人员应及时提供。本部门以外的人员借阅档案由财务部长批准。

2、外单位人员查阅会计档案，要持单位介绍信，经财务总监批准，方能查阅。

3、借阅会计档案应在财务部门或公司档案室内查阅。须拿出财务部或档案室时要经财务总监以上领导和财务部门负责人批准。

4、建立档案借阅、借出登记簿，需要借出财务部门或公司档案室的会计档案，必须办理借阅手续，在《会计档案借阅借出登记簿》上进行登记并注明用途，归还时还应注明利用效果，

第四十五条 会计档案的销毁

1、公司会计档案的销毁。由综合部和财务部门共同对应销毁的会计档案进行鉴定，经公司主管领导审查后，编制《会计档案销毁清册》和《销毁清册审批表》，报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并派人监销时，方能销毁。

2、各项目部会计档案的销毁。应由财会人员编制《会计档案销毁清册》和《销毁清册审批表》，经本单位负责人审查后，报经财务部长审查批准，并派人监销，方能销毁。

3、会计档案保管期满应销毁时，若其中有些原始凭证还有使用价值，如未了结的债权、债务凭证等，应单独抽出另行立卷保管，一直保管到确无使用价值时再销毁。

第十章 会计工作交接管理制度

第四十六条 会计工作交接

1、会计人员离职前，应将本人经营的会计工作，在规定的期限内，全部移交清楚，接替人员应充分考虑接管移交的工作。移交后，如发现原经营的会计业务有违反财会制度和财经纪律等问题，仍由原移交人负责。

2、会计人员办理移交手续前，需做完如下工作：

(1) 已经受理的经济业务（包括收款、付款和转账业务）尚未填制会计凭证的，应填制完毕。

(2) 尚未登记的账目应登记完毕，并结出各账户的余额；各明细分类账户的余额应与有关分类账户余额核对相符，并填制“科目余额表”平账，在最后一笔余额后加盖名章。

(3) 编制移交清册，列明应交的会计凭证、账簿、报表、公章、现金、有价证券、支票、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的内容。

3、会计人员办理交接手续时，必须由监交人负责监交。一般会计人员交接，由财务部负责人监交；财务部负责从移交应由财务总监监交，并向该单位负责人汇报，并由其在移交手续上签字。

4、移交人要按照移交清册逐项的移交，接替人要逐项核对点收，交接时必须做到：

(1) 现金、有价证券要根据账簿余额进行点交，必须与账簿余额一致；不一致时，移交人要在规定期限内核查清楚，方能办理交接。

(2) 会计凭证、账簿、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应完整无缺，不得遗漏，如有短缺，移交人必须找齐，并说明原因。

(3) 银行存款账余额要与银行核对相符，并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4) 各种债权债务账户余额应与往来单位或个人核对清楚。

(5) 财产物资账户余额应与物资账核对相符。

(6) 移交人经管的公章、业务专用章和其他实物，应交接清楚。

5、会计主管人员移交时，应将全部财务会计工作，重大的财务收支和会计人员的情况等向接替人详细介绍，对需要移交的遗留问题，应写出书面材料。

6、交接工作结束时，交接双方和监交人要在移交清册上签名或盖章，并应在移交清册上注明单位名称、交接、接替双方和监交人的职务、姓名、移交清册页数以及需要说明的问题和意见等。移交清册一般应填制一式三份，交接双方各一份，存档一份备查。

7、接替的会计人员应继续使用移交的账簿，不得自行另立新账，以保持会计记录的连续性。

8、单位撤销时，必须留有必要的会计人员，办理清理工作，编制决算，未移交前，不得离职。接收单位和移交日期由所在主管部门确定。

9、主管会计、责任会计级别以上财务人员以及出纳人员，在移交工作期间，移交人员必须无条件配合接替人对移交前的事项查询，并协助处理移交前的有关事项，到期接替人出具无遗留问题或遗留问题清楚的说明，综合管理部门才能办理工资结算手续。

10、财务总监、财务经理、副部长的工作移交，由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确定是否进行离任审计，如进行离任审计，移交人必须无条件配合。

第十一章 附则

第四十七条：本制度自公司领导批准后生效实施。

第四十八条：公司各部门及所有员工必须严格按照本制度所规定进行财务活动，财务部门负责落实实施。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豫永建年审字【2026】第 04-045 号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豫26EJELXSNY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利润表	6
3、现金流量表	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27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28-29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巨正创业中心 29 层
电话：(0371) 63687518
邮箱：hnyjcpa@126.com

审计报告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祯祥路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祯祥路桥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范围为：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松阳分公司、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嵩县分公司、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萨迦县分公司、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祯祥路桥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祯祥路桥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祯祥路桥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祯祥路桥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祯祥路桥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祯祥路桥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祯祥路桥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祯祥路桥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祯祥路桥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祯祥路桥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栾桥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3,539,622.80	53,265,321.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72,143,825.71	69,841,877.91
预付款项	五、3	33,260,238.68	31,548,317.88
其他应收款	五、4	43,684,215.07	45,799,917.65
存货	五、5	36,494,342.44	36,409,750.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9,122,244.70	236,865,185.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6	23,908,513.77	21,735,033.2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08,513.77	21,735,033.24
资产总计		273,030,758.47	258,600,218.24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松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8	32,725,043.10	36,988,893.32
预收款项	五、9	500,000.00	1,408,231.54
应付职工薪酬	五、10	83,021.54	73,848.78
应交税费	五、11	91,240.08	70,192.93
其他应付款	五、12	6,451,386.83	8,687,380.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850,691.55	47,228,546.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3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9,850,691.55	47,228,546.61
实收资本	五、14	57,800,000.00	50,8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5	372,983.18	372,983.18
未分配利润	五、16	175,007,083.74	160,198,68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3,180,066.92	211,371,671.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3,030,758.47	258,600,218.24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洲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松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17	216,871,739.53	203,922,560.67
减：营业成本	五、17	183,923,462.93	172,534,820.66
税金及附加	五、18	5,443,071.27	5,134,981.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9	6,783,800.29	6,334,107.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0	996,687.30	942,113.7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8,976,537.44
加：营业外收入	五、21	20,605.69	12,275.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22	796.38	18.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9,744,527.05	18,988,794.64
减：所得税费用	五、23	4,936,131.76	4,747,198.66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4,808,395.29	14,241,595.98
（一）归属所有者的净利润			
（二）来自持续经营和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08,395.29	14,241,595.98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08,395.29	14,241,595.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以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松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882,540.08	333,308,117.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1,059.89	6,942,15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583,599.97	340,250,270.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557,115.55	315,560,57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6,398.47	5,637,29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9,067.32	1,604,48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841.01	834,51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199,422.35	323,636,85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4,177.62	16,613,41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09,876.33	14,997,46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9,876.33	14,997,46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9,876.33	-14,997,464.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5,749,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5,749,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0.00	5,749,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74,301.29	7,365,149.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65,321.51	45,900,172.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39,622.80	53,265,321.51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松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800,000.00					372,983.18	211,371,671.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800,000.00					372,983.18	211,371,671.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21,808,39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08,395.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7,800,000.00					372,983.18	233,180,066.92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迎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友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收 入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末余额	45,050,800.00				372,983.18	145,957,09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50,800.00				372,983.18	145,957,092.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9,200.00					14,241,595.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公积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800,000.00				372,983.18	160,198,688.45
						211,371,671.63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祿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松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07 月 0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90621759Q

登记机关：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黄湖滨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圆整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5 号 3 号楼 80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纳入本期财务报表核算的本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分公司名称	地址	经济性质	负责人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松阳分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街道金山小区 80 号三楼东侧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雷致富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嵩县分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旧县镇谢庄村 3 栋一单元 101 室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独资)	王建亚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萨迦县分公司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萨迦县雄玛乡德萨村 127 号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吴忠遇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虹桥镇虹河东路 32-33 号（上陶社区）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雷致富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随后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会计准则解释等相关规定。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随后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会计准则解释等相关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本报告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

2、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以业务发生当日的汇率（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币市场汇



价中间价，下同）将外币折算成人民币记账；年末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按年末日汇率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人民币金额与原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资产成本；属于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于发生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于本公司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属于正常生产经营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的核算方法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以下情况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二）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三）对于不属于（一）或（二）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一）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此类金融负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八章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

本公司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按照上述原则确认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

对于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一）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二）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绩效考核，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确定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通常为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价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一）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本公司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二）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本公司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本公司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企业会计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



的结果确定：（一）扣除已偿还的本金。（二）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三）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十七条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二）租赁应收款。（三）合同资产。合同资产是指《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下的合同资产。（四）企业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二十一条（三）规定的财务担保合同。

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五十七条和第六十三条的相关规定计量金融工具损失准备的情形以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一）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企业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二）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企业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金融资产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将终止确认的规定适用于该金融资产部分，除此之外，本公司将终止确认的规定适用于该金融资产整体：（一）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金



融资产所产生的特定可辨认现金流量。如本公司就某债务工具与转入方签订一项利息剥离合同，合同规定转入方有权获得该债务工具利息现金流量，但无权获得该债务工具本金现金流量，终止确认的规定适用于该债务工具的利息现金流量。（二）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与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全部现金流量完全成比例的现金流量部分。如本公司就某债务工具与转入方签订转让合同，合同规定转入方拥有获得该债务工具全部现金流量一定比例的权利，终止确认的规定适用于该债务工具全部现金流量一定比例的部分。（三）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与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特定可辨认现金流量完全成比例的现金流量部分。如本公司就某债务工具与转入方签订转让合同，合同规定转入方拥有获得该债务工具利息现金流量一定比例的权利，终止确认的规定适用于该债务工具利息现金流量一定比例的部分。

本公司发生满足本条（二）或（三）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且存在一个以上转入方的，只要本公司转移的份额与金融资产全部现金流量或特定可辨认现金流量完全成比例即可，不要求每个转入方均持有成比例的份额。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二）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关于终止确认的规定。

（八）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期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



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项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3、 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该项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和折旧额的确定方法，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4、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闲置固定资产：当固定资产不能为本公司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服务时，本公司将列入闲置固定资产管理，闲置固定资产按照在用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十)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期末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旦计提，不得转回。

(十一)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1、 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4、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前期估计不同时，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5、研究开发支出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 长期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企业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



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企业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十三)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准则》对内部退休人员支出在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并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应当满足的条件:

- 1、内部退休计划在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过企业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批准并已实施,不包括在首次执行日之后批准实施的内部退休计划;
- 2、内部退休人员为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或者工龄已满30年的企业职工;
- 3、内部退休人员支出仅包括自首次执行日至法定退休日企业拟支付给职工的基本生活费和按规定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对付款时间超过一年的辞退福利,本公司选择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并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预计负债。

(十四) 预计负债确认原则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五）递延收益

本会计年度收到的应在以后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发生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按应补偿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选用下列方法情况确定：

- （1）已完工作的测量。
- （2）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商誉的初始确认；
-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企业合并；
-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科目账面余额为 63,539,622.80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384.38	54,184.38
银行存款	63,509,238.42	53,211,137.13
合计	63,539,622.80	53,265,321.51

2、应收账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科目账面余额为 72,143,825.71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账款	72,143,825.71	69,841,877.91
合计	72,143,825.71	69,841,877.91

期末主要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嵩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23,301,894.00
松阳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2,991,014.00
河南越秀尉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06,135.16
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331,723.50

3、预付款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科目账面余额为 33,260,238.68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33,260,238.68	31,548,317.88
合计	33,260,238.68	31,548,317.88

期末主要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浙江兄弟路标涂料有限公司	5,160,000.00
湖南省益阳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0
嘉兴机场有限公司	2,831,764.51

4、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科目账面余额为 43,684,215.07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684,215.07	45,799,917.65
合计	43,684,215.07	45,799,917.65

期末主要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546,174.00
乐清市港口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5,460,689.75
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5,424,274.24
上饶市公路管理局玉山分局	4,205,891.62

5、存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科目账面余额为 36,494,342.44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	36,494,342.44	36,409,750.05
合计	36,494,342.44	36,409,750.05

6、固定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科目账面余额为 23,908,513.77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9,420,200.73	36,431,551.06



减：累计折旧	15,511,686.96	14,696,517.82
固定资产净值	23,908,513.77	21,735,033.24

7、应付账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科目账面余额为 32,725,043.10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2,725,043.10	36,988,893.31
合计	32,725,043.10	36,988,893.31

期末主要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河南省交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89,597.68
湖南湘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743,320.15
西峡县瑞鹤工程有限公司	3,532,629.93
国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367,504.96

8、预收款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科目账面余额为 500,000.00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500,000.00	1,408,231.54
合计	500,000.00	1,408,231.54

期末主要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松阳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9、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科目账面余额为 83,021.54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资	83,021.54	73,848.78
合计	83,021.54	73,848.78

10、应交税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科目账面余额为 91,240.08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	91,240.08	70,192.93
合计	91,240.08	70,192.93

11、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科目账面余额为 6,451,386.83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451,386.83	8,687,380.04
合计	6,451,386.83	8,687,380.04



期末主要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浙江林苑路桥	2,010,000.00
河南沃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0,000.00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公司	232,322.00

12、实收资本(或股本)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或股本)科目账面余额为 57,800,000.00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湖滨	56,600,000.00	49,600,000.00
雷致富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57,800,000.00	50,800,000.00

13、盈余公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盈余公积科目账面余额为 372,983.18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2,983.18	372,983.18
合计	372,983.18	372,983.18

14、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科目账面余额为 175,007,083.74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175,007,083.74	160,198,688.45
合计	175,007,083.74	160,198,688.45

15、营业收入

2025 年营业收入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216,871,739.53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16,871,739.53	203,922,560.67
合计	216,871,739.53	203,922,560.67

16、营业成本

2025 年营业成本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183,923,462.93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83,923,462.93	172,534,820.66
合计	183,923,462.93	172,534,820.66

17、税金及附加

2025 年税金及附加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5,443,071.27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5,443,071.27	5,134,981.08
合计	5,443,071.27	5,134,981.08



18、管理费用

2025 年管理费用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6,783,800.29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70,334.27	159,298.44
差旅交通费	129,591.03	108,370.17
车辆费	307,221.65	295,134.70
工会经费	21,733.18	22,492.64
工资薪金	3,532,881.18	3,213,234.34
固定资产折旧	815,169.14	775,254.35
设备租赁费	82,304.73	70,350.08
其他-办公经费	16,210.80	15,385.07
其他-其他经费	9,685.69	10,733.96
社保费	579,382.90	537,100.71
水电费	42,873.28	41,579.83
委外技术或服务费	53,694.11	50,335.70
无形资产摊销	10,219.00	9,769.00
业务招待费	301,293.80	270,511.98
邮电费	4,932.18	4,821.34
职工福利费	293,189.31	212,097.35
职工教育经费	18,697.20	15,861.77
住房公积金	23,186.00	20,000.00
其他管理费用	371,200.84	501,776.35
总计	6,783,800.29	6,334,107.78

19、财务费用

2025 年财务费用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996,687.30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274,451.79	209,442.88
利息支出	753,871.21	705,186.89
减：利息收入	31,635.70	27,483.94
合计	996,687.30	942,113.71

20、营业外收入

2025 年营业外收入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20,605.69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室_运营经费	20,605.69	12,275.32
合计	20,605.69	12,275.32

21、营业外支出

2025 年营业外支出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796.38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外支出	796.38	18.12
合计	796.38	18.12

22、所得税费用

2025 年所得税费用科目当期发生额为 4,936,131.76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4,936,131.76	4,747,198.66
合计	4,936,131.76	4,747,198.66

2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808,395.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5,169.14
无形资产摊销	10,219.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6,687.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592.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1,947.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63,850.22
其他	1,404,09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4,177.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539,622.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265,321.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项目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重要项目。

九、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合并、分立事项。

十、会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本期会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十一、其他需说明事项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07 月 0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90621759Q

登记机关：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黄湖滨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圆整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5 号 3 号楼 80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73,030,758.47 元，其中：流动资产 249,122,244.70 元，非流动资产为 23,908,513.77 元。

三、负债状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39,850,691.55 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39,850,691.55 元，非流动负债为 0.00 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33,180,066.92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57,8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0.00 元，盈余公积为 372,983.18 元，未分配利润为 175,007,083.74 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16,871,739.53 元；营业成本 183,923,462.93 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税金及附加 5,443,071.27 元，管理费用 6,783,800.29 元，财务费用 996,687.30 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实收资本为 57,800,000.00 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 7,000,000.00 元。

七、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 $\times 100\%$ ，填写)

资产负债率为 14.6%

净资产增长率为 10.32%

销售增长率为 6.35%

河南省视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0MA10ADNX0R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6年06月26日
类型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战梅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西四环228号郑大云创国际创新创业促进中心201号
经营范围	验证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附件一致

此件不得复印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6日

市场监督局于每年1月1日至1月15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的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的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的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
4.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的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由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执业资格。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众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战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环路228号郑大云创国际创新创业促进中心201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0012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6〕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姓名: 杨敏梅
Full name: 杨敏梅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07-01
Date of birth: 1972-07-01
工作单位: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01054922620110359
Identity card No.: 4101054922620110359



姓名: 杨敏梅
Full name: 杨敏梅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07-01
Date of birth: 1972-07-01
工作单位: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01054922620110359
Identity card No.: 410105492262011035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敏梅 410001240002

与原件一致

此件不得复印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7

与原件一致

此件不得复印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编号: 410001240002
No. of certificate: 410001240002
姓名: 杨敏梅
Name: 杨敏梅
工作单位: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河南永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01054922620110359
Identity card No.: 4101054922620110359

2012年 07月 13日

2012年 07月 13日



杨敏梅 410001240014

一年

00:40

17.4 KB/s

5G

5G

100

×

cmis.cicpa.org.cn

...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杨战梅

会员编号 410001240002

最后年检时间

2026年05月

年检结果

审批流程中

历年记录

2025年

2025-05-19

通过

2024年

2024-05-22

通过

2023年

2023-05-08

通过

2022年

2022-05-20

通过

00:41

14.3 KB/s

5G

5G

100

×

cmis.cicpa.org.cn

...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梅仲娟

会员编号 410001240014

最后年检时间

2026年05月

年检结果

审批流程中

历年记录

2025年

2025-05-19

通过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黄湖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9月3日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金水东路85号3号楼801号	邮 政 编 码	450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建亚	电话	13223258589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黄湖滨	电话	0371-53371917
成立时间	2006年7月3日			
营业执照号	91410100790621759Q			
注册资金	12000万元			
开户行名称	郑州银行西建材支行			
开户银行账户	基本存款账户			
账号	905710120102052161			
经营范围备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后附：供应商认为需要的资格文件资料

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90621759Q

营业执照
(副本)
(1-2)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省浚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湖滨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亿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7月03日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85号3号楼801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河南省祺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85号3号楼80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07906217590
法定代表人:	黄湖滨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141044480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69481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National Highwa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System) website. The search bar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河南省祿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The search results table show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企业资质	法人代表
1	河南省祿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企业	公路工程 总承包 壹级 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 交通安全设施 专业承包 壹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 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 总承包 贰级 公路路面工程 专业承包 贰级 公路路基工程 专业承包 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黄湖滨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90621759Q	企业名称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省份	河南省	注册城市	郑州市
曾用名	河南通益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2000
企业类型	施工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营业执照注册日期	2024-05-10	成立日期	2006-07-03
法定代表人	黄湖滨	法定代表人职称	
企业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职称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职称	
营业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人无信不立 业无信不兴

首页

政策法规

工作动态

从业企业

从业人员

用户登录

施工 从业单位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请输入您要搜索的单位名称

搜索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业绩信息

奖惩记录

全国综合评价

企业在各地的信用等级

企业变更历史

企业转移历史记录

主项资质

资质名称:	公路工程	资质承包类型:	总承包
资质等级:	壹级	证书编号:	D141044480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12-22
申报			

增项资质

序号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名称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备注	申报
1	D141044480	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	专业承包	壹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12-22		申报
2	D341267010	特种工程 (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	不分等级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5-05-29		申报
3	D341267010	市政公用工程	总承包	贰级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5-05-29		申报
4	D341267010	公路路面工程	专业承包	贰级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5-05-29		申报
5	D341267010	公路路基工程	专业承包	贰级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5-05-29		申报
6	D341267010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专业承包	贰级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5-05-29		申报

其他资质

序号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名称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备注	申报
无记录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公共服务门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无障碍浏览 | 登录

首页

勘察设计

工程质量

施工安全

城市轨道交通

监督执法检查

当前位置: 首页 > 施工安全 > 安全生产许可证信息详情

安全生产许可证信息

返回

安全生产许可证信息

企业名称	河南省栾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90621759Q
法定代表人	黄湖滨	单位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85号3号楼801号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豫)JZ安许证字[2008]000093	证书状态	有效
发证机关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08-02
有效期开始日期	2024-08-02	有效期结束日期	2027-08-02

地方网站

联系我们

网站访问量(人次)

19800743

激活 Windows

开户许可证

6-1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4910008465809

编号: 4910- 02711354

经审核, 河南省 祎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黄湖滨 开户银行 郑州银行西建材支行

账 号 905710120102052161

发证机关(盖章)
2017 07 07
年 月 日

注 意 事 项

- 一、本证是证明核准类银行结算账户合法性的有效证件，由存款人持有。
- 二、存款人和银行应当按《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使用本证。
- 三、存款人应当妥善保管本证。本证遗失、损毁的，应当向中国人民银行当地分支行申请补（换）发，并承担因遗失、损毁本证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 四、本证由中国人民银行监制，严禁变造、伪造、涂改和私自印制。

（二）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0100790621759Q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湖滨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5 号 3 号楼 801 号、0371-53371917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 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 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印章):____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

日期:____2026____年____9____月____3____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按照《西峡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

网址：

<http://xixia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Xixia County Government Procurement Supplier Credit Management System' interface. The sidebar on the left contains navigation links: Home, My Projects, Credit Evaluation, Credit Record, and others.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Credit Record' and includes the following sections:

- Basic Information:** Displays company details such as '企业名称: 河南青峡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90621759Q', '注册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金水东路85号3号楼801号', '联系人: 赵赛赛', '联系人身份证号: 412728199308022542', '联系电话: 15093304259', and '联系人邮箱: 1007635171@qq.com'.
- Credit Score:** Shows a large '60点' (60 points) score.
- Current Projects for Evaluation:** A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公告发布时间, 项目进展, 评价状态, and 操作. The table is currently empty, showing '暂无数据'.
- Credit Record History:** A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名称, 加扣分, and 信用指数. It shows a single entry: '系统初始基础分' with a '+60' score change and a '60' credit index.
- Credit Record Print Status:** A section with a '信用记录打印' button and a table for '打印时间' and '历史打印记录'.
- Credit Score History Change Statistics:** A line graph showing the credit score over time. The x-axis is labeled '2026年09月' and the y-axis shows scores from 0 to 60. A single data point is plotted at 60.

The footer of the page contain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豫ICP备2021008299号-2 版权所有©河南省南阳市财政局 技术支持: 河南汇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支持: 张经理 联系电话: 13203758068, 13203752986 QQ: 3571838979 QQ群: 419610163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书

西峡县交投惠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4 日投标贵司代理的 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Y001线温泉酒店至骆驼峰段旅游道路养护修复工程项目 项目，经评审、公示，我公司中标。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本项目类型为工程。

根据招标文件“由中标人按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規定，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承诺1. 承诺在签订合同30日内，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贵公司指定账户。

承诺2. 逾期缴纳的，按照应收代理服务费金额的万分之五/天另外缴纳滞纳金，滞纳金最高不超过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承诺3. 我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如若贵公司因此提起诉讼，诉讼费由我公司承担。

承诺人：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26 年 9 月 3 日

无在建承诺书

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Y001线温泉酒店至骆驼峰段旅游道路养护修复工程项目、西峡政采磋商-2026-40-1（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胡春杰（项目经理姓名）在本项目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经理。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果发现并证实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

我方愿意自动放弃中标/成交资格。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9月3日

无行贿行为承诺

项目名称：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Y001线温泉酒店至骆驼峰段旅游道路养护修复工程项目：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响应人名称）郑重承诺，本公司包括企业本身、企业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自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往前顺推）无任何行贿犯罪行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责任及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9月3日

工程质量保证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西峡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0100790621759Q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湖滨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5 号 3 号楼 801 号、0371-53371917

为保证工程建设质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如中标（成交）成为本项目的供应商，我单位（本人）保证对项目承担工程质量终身责任，由我单位（本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我单位（本人）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维修费用以及损失赔偿费用。

二、如拒不履行质量保修责任，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同意依照国家、省、市、县有关规定由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供应商（电子印章）：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2026 年 9 月 3 日

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河南省祯祥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85号3号楼801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赵赛赛

电话：15093304259

日期：2026 年 9 月 3 日